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全面改採書審公告 109.04.09

因受 COVID-19 疫情影響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，依教育部及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「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因應疫情應變機制」，啟動應變機制，全面改採書審，取消面試及筆試，報名本校個人申請第二階段之考生，不需到校參加面試或筆試。各學系因應疫情調整後之成績計算方式，與原簡章不同，請考生務必至甄選委員會 (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09/covid_19_ShowGsd.php?college=002)及本校個人申請招生專區 (<https://enroll.itc.ntnu.edu.tw//Enroll/UsEntry>)詳閱各學系之應變版簡章及各項目調整後之佔分比。

報名國文系、英語系、特殊教育系 3 系之考生，因原簡章沒有書審項目，請考生依照應變版簡章之規定，於期限內備妥書審資料 PDF 檔，email 至學系收件信箱，書審資料有任何問題請與學系助教聯絡，資訊如下：

學系	書審繳交期限	學系收件信箱	聯絡人	聯絡電話
國文系	109.04.16 下午 5 時	t21031@ntnu.edu.tw	蔡助教	(02)7749-1603
英語系	109.04.15 中午 12 時	hcsun@gapps.ntnu.edu.tw	孫助教	(02)7749-1804
特殊教育系	109.04.16 下午 5 時	spe2020@ntnu.edu.tw	陳助教	(02)7749-5024